

永城市司法局文件

永司字〔2022〕6号

永城市司法局 关于印发《永城市司法局 2022 年度“双随机、 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》的通知

各股室、所、中心：

为了进一步推动落实全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深入开展，根据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要求，现将《永城市司法局 2022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永城市司法局 2022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表



永城市司法局 2022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表

序号	抽查事项名称	抽查依据	抽查内容	抽查主体	抽查对象	抽查方式	抽查比例	抽查频次	备注
1	律师执业监督检查	《律师事务所以年度检查考核办法》第六条 对律师事务所进行年度检查考核，主要检查考核律师事务所遵守和法律、履行法定职责、实行自律管理的情况，具体包括下列内容：（一）律师队伍建设情况；（二）业务活动开展情况；（三）律师执业表现情况；（四）内部管理情况；（五）受行政奖惩、行业奖惩的情况；（六）履行律师协会会员义务的情况；（七）法律、法规和司法部、司法厅规定的其他监督检查事项	1. 律师队伍建设情况； 2. 业务活动开展情况； 3. 律师执业表现情况； 4. 内部管理情况； 5. 受行政奖惩、行业奖惩的情况； 6. 履行律师协会会员义务的情况； 7. 法律、法规和司法部、司法厅规定的其他监督检查事项	永城市司法局	律师事务所	随机	50%	每年2次	
2	司法鉴定执业监督检查	《司法鉴定机构登记管理办法》第三十四条 司法鉴定机构应当就下列事项对司法鉴定机构进行监督、检查：1、遵守法律、法规和规章的情况；2、执行司法鉴定程序、技术标准和技术操作规范的情况；3. 所属鉴定人执业情况；4、法律、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。 《司法鉴定人登记管理办法》第三十四条 司法鉴定机关应当就下列事项对司法鉴定人进行监督检查：	司法鉴定机构： 1、遵守法律、法规和规章的情况；2、执行司法鉴定程序、技术标准和技术操作规范的情况；3. 所属鉴定人执业情况；4、法律、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。 司法鉴定人： 1、遵守法律、法规和规章的	永城市司法局	司法鉴定机构	随机	100%	每年1次	

		<p>1、遵守法律、法规和规章的情况；2、执行司法鉴定程序、技术标准和技术操作规范的情况；3、遵守执业规则、职业道德和职业纪律情况；4、遵守所在司法鉴定机构内部管理制度情况；5 法律、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。</p>	<p>情况；2、执行司法鉴定程序、技术标准和技术操作规范的情况；3、遵守执业规则、职业道德和职业纪律情况；4、遵守所在司法鉴定机构内部管理制度情况；5 法律、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。</p>						
--	--	---	--	--	--	--	--	--	--